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萃华路 89 号成都国际科技节能大厦 A 座五楼。应出席董事 9 人，实到 9 人，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和相关人员发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建平先生主持，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四川双马宜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双马宜宾”）日常生产经营的融资需要，基于该全资子公司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拟为双马宜宾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的人民币伍仟万元，期限 12 个月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形式为信用担保。

三、备查文件

-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 其它。

特此公告。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0日